

上 篇

剧 本 创 作 基 础

第一章

境 界

我们会向现实猛进
又向梦境追寻
心灵与目光的默契
可遇不可求

—— 摘自诗歌（相见恨晚）

20世纪 90 年代初期，在经济大潮的冲击下，电影由大红大紫，一落千丈。电影剧作家们一度非常失落，几乎没饭吃了。我的同行无不担心，电影是否也像 30 年代的京剧，50 年代的话剧“盛极而衰”，每况愈下，奄奄一息。

电影自有独特的魅力，它并未衰老，仍是世界上最强有力的最普及的传播工具。不应该把这种变化视为真正的衰退，只要写得好，拍摄得精彩，观众依然情有独钟。我们看美国好莱坞电影，几十年来独占鳌头，收视率常胜不衰。例如《辛德勒名单》、《勇敢的心》、《拯救大兵瑞恩》等等颂扬人类至善至爱的巨片，仍旧风靡世界，大可不必杞人忧天。况且还有电影的姊妹艺术——电视剧，正

在蓬勃兴起，兴旺发达，悄然走入千家万户，成为人们生活中喜闻乐见的不可缺少的部分。

遗憾的是不少才气横溢的剧作家们，耐不住孤独和寂寞，经不住金钱的诱惑，他们也许为生活所迫，纷纷改行投笔从政或下海经商，作家特有的纯真和严谨已经难以为继。多少年的寒窗苦读，殚思竭虑，弃于一旦，从此一蹶不振，杳无踪影了。我为他们扼腕惋惜，更让我深长地叹息。十年树木，百年树人，一个剧作家成长起来谈何容易，功败垂成，甜酸苦辣滋味，只有他们自己最清楚。成才太不容易，应该好好珍惜！细细想起来，历史和生活自有它的规律，何必大惊小怪。一个不善于坚持理想和信念的人，随波逐流，怎么能功成名就？君不见，大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。不单是剧作界，就是文学界也是这样，失败者远比成功者多得多。能一生锲而不舍，永远追求，留下点经得起时间检验的作家作品，寥若晨星。

历史的长河向来如此，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，周而复始，大浪淘沙。现如今电视连续剧又方兴未艾，市场看好，制片人满天飞，手里攥着大把的钞票寻找编剧，大声疾呼：“中国闹剧本荒啦，我们有大笔投资却买不到好本子！”于是乎，剧作家又吃起香来，剧本热又掀起来了，猫戴帽子是剧作家，狗戴帽子也是编剧。一集剧本的稿酬由原来少得可怜，高到足以和导演媲美。但猫总是猫，狗总是狗，日子一久，谁也不能不露出真相来。我在广播学院电视系导演班进修时听说个笑话，那时候兴导演热，人人都梦想当导演，我亦趋之若鹜。说大街上一个广告牌子砸下来，正好砸着 10 个人，不用问，其中 9 个人是导演，剩下的那个肯定是副导演！现在想来这个笑话也不为过，如果哪个广告牌子砸下来，被砸的 10 个人，肯定有 9 个人是编剧，剩下的那个不是编剧，也很可能是位剧本策划！

我无意贬低我的同行，更谈不上妄加批驳，只是实话实说。

人应该有点境界，何况你是一位剧作家，观众称你们是“人类灵魂的工程师”。我常常碰到这样的约稿人：“给我们写个本子吧，

无论如何抽点时间，就算帮我个人的忙！”

我问：“写什么？”

“唉，人家投资……要什么就写什么。”

“多长时间交稿？”

“3 天一集，20 集两个月怎么样？”

“我就是一个字一个字地抄，也没有那么快的速度，何况得思考。”

“你落伍了，人家两天就写出一集，再说我们的资金已经到位，不能拖延，煮熟的鸭子还能让它飞啦！”

说老实话，为赚钱活命，我干过这种事情。一部电视连续剧接下来，我这边没写完，还不清楚是什么样的结局，那边已经建组开机了。副导演天天催命鬼似地催我，写 5 集拍 5 集。到后来，我日夜伏案挥汗如雨玩命赶进度，写出来的剧本究竟是什么样子连我自己都稀里糊涂。可想而知剧本的质量怎么样，粗制滥造，播出后泥牛入海，无声无息，说不定还得挨观众一顿臭骂，高呼上当受骗。我亦觉得做贼心虚，心中有愧不肯挂名，对朋友们羞于启齿。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，总觉心里忐忑不安，时刻提心吊胆等着家长打屁股。

痛定思痛，我再不敢如法炮制，害人害己。也许我确实落伍了，再有人来找我写剧本，我坚持半个月拿出一集，全剧本须完稿后再交出，否则爱莫能助。因为我的固执得罪许多制片人，失去许多机会。有人说我是当代“傻冒儿”，到手的钱不挣，穷酸文人故作清高！不知为什么，我倒坦然多了，也不必惶惶然不可终日，担心有人揍屁股！久而久之，我茅塞顿开。古往今来的大文人，决不会为钱而出卖人格，你见哪个大作家生前是为钱搞创作的？死后他的作品才价值连城。其实他们对生活的要求很低，只要能活下去，完成他的追求和梦想就成。大诗人李白耐得住清贫，大节不可夺，不愿“摧眉折腰事权贵”，是一种何等崇高的精神境界，令我辈汗颜。之所以他的诗歌流传千古，脍炙人口，取决于他人格的高尚。

没有伟大的品格，就没有伟大的人。诗言志，文如其人，一点不含糊，千真万确。

我过去相信，现在还相信，傲慢、狭隘、自私、怨恨、嫉妒、媚俗，都是我们生命中可能具有的最大愚蠢。但艺术能够改造我们的生活，净化人的灵魂。一个真正的作家，他的生命在于奉献，而不在于获得。不要去追赶时髦，写应时性的文字，那是新闻记者的工作，怎么能去夺人家的饭碗。勇于创新的作家，应该站得更高，看得更远。他不仅能把握时代的脉搏，而且还将双耳紧贴着历史的回音壁，让现实联系历史，让历史关照现实，进行真诚的深刻的反思。他具有超人的远见卓识，能感觉出社会未来的趋势，为我们指出一条生活的规律，创造出经典。我们的时代，需要的是世界性的作品，而不需要国际化的作品。世界性的作品，就是指那些永恒的史诗和名著。一部经典可以给我们一再带来愉悦的体验，它能够在几百年、乃至几千年里不断获得新的解释，使每一代人都能从故事中关照自己。这一事实，正是作品的真实性与价值的标志。国际化的作品，则是当前流行的东西，多为那夜空中倏忽滑落的流星，虽明亮耀眼却生命短暂，一闪即逝，给我们的记忆留不下任何一点光明。

生活中常见两种情况：一种是职业选择人，一种是人选择职业。有人把职业当作事业，有人把职业当作谋生的手段。我和大家一样，青少年时代都有过理想，向往实现自己的梦想和追求。随着岁月的磨砺，棱棱角角都磨圆了，理想和梦幻也化为乌有，烟消云散。于是随波逐流由职业选择人好了，分配你什么工作就干什么工作。例如我们现在谈写作，世间笔耕不止的人浩浩荡荡，文坛上过客频繁，新军纵横，为什么真正成为作家的屈指可数，绝大部分人总是难成大器？追根溯源，大多一开始就走了岔道，绕来绕去，怎么也绕不回来了。只有那些从小就抱有远大理想的人，眼睛紧紧地盯住自己的目标，不畏艰难和困苦，何惧孤独和嘲笑，一生坚韧不拔，矢志不移，才能达到这样的高度——人选择职业。

说实话，我至今没达到梦寐以求的高度，自己选择自己喜欢的职业，依然是个业余作家，无法靠微薄的稿酬度日。尽管君子取财有道，我常常羞于为稿酬讨价还价，到头来总是上当受骗，一辈子两袖清风，一介寒士。我不后悔，不放弃追求，坚持努力创作，力争每年出版一部或者两部著作。有人戏称我是个天才，是个高产作家，说我像大跃进的产物：“人有多大的胆量，地有多大的产量。”我哈哈大笑，简直开国际玩笑！哪里有什么“天才”！我可以毫不隐讳地承认，自己是一只先出林的笨鸟，靠的是百分之九十九的勤奋，百分之一的才气，才写出作品来的。我只不过把别人喝茶、睡觉的时间挤出来，全部用在思索、爬格子上了。一个人有一个人的活法儿，惟有创作才是我的向往，我的追求，我的生命。我喜欢这种生活，我觉得这样生活有意义，感到幸福和快乐。

过去，文学界有个非常有才气的朋友，可以说才气横溢，在小说创作上也颇有建树，我甚至既羡慕又嫉妒他的天赋……有一天他突然说：“写作太穷，我要下海做弄潮儿，改变经济状况。”当时对我的震撼非同小可，我劝他不要下海，这样你的写作不就扔了吗！他却振振有词打断我：“扔不了，文学已经渗透到我的骨子里，下海也是体验生活，等赚到大钱又有生活的时候，我再写作，岂不两全其美！”一晃 10 年，我再见到这位朋友，已是腰缠万贯的富翁。我竟怀疑自己认错了人，他是那个才子么？花起钱来挥金如土，把我的思想、文化、追求贬得一文不值，讥笑我这种人跟不上时代的步伐，马上要被历史淘汰。要是早跟他一起下海，识时务者为俊杰，说不定也能像他一样富有了！

我愕然，人各有志，何必强求。我哪句话得罪你了，何必贬低我一生孜孜以求的事业……志不同，道不和，话不投机半句多，我索性井水不犯河水，退避三舍。事情仅仅到此为止倒也罢了。又过几年，有一天半夜我正伏案写作，他突然喝醉酒闯进我家，像一个浑身湿透的弄潮儿又回到宁静的港湾，对我痛哭流涕。原来他炒股票赔个精光，一贫如洗了！他谈起心里话，那时候他虽然很有钱，

但猛一见到我内心里却很自卑，失落感极强，其实他真正热爱的还是文学。他是羡慕我不为风向所动，能坚持住自己才故意贬低我的……我又一次目瞪口呆，无言以对，心里却为他感动。再后来，他东山再起做买卖翻了身。我问他：

“你不是真正喜欢的是文学么，现在该适可而止，搞创作了吧。否则迟早又会后悔！”

他凄然苦笑：“我已经满身铜臭，脑子里全是钱，哪有审美和高尚……再也变不回去，欲罢不能啦！”

这一次我没有惊讶，这种心情很可理解。一个作家必定是一个有坚定信仰的人，真诚地信赖、彻底地景仰他所从事的事业。中国人好追赶时髦，做时代的“弄潮儿”，干什么都一哄而上，这是革命运动造成的后遗症，最应该富于创造性和个性坚守能力的作家，在这场时代的热病中也不能幸免。60年代“政治第一”，人人都在搞运动；80年代文学复苏，大家都一窝蜂搞创作；现在经济大潮汹涌澎湃，全民都争先恐后下海经商……我这位有才气的朋友不是文人，也许确实只配做个“弄潮儿”，东风来了东风倒，西风来了西风摇，在追赶时髦中迷失了自我！

我们都记得李白的诗句：“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。”应该尽可能知道得多些，经验愈是多种多样，人的眼界就愈广阔。要把阳光播撒进别人的心里，首先得自己心里充满阳光，要想给人家一滴水，自己得有一桶水。作家的造诣越深，修养越高，他的世界观就越正确，越深邃，他的作品就越有内容，越有生气。时间过得越久，他的名字和作品就越加深入人心。但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。想要达到高境界，高瞻远瞩，出手不凡，决不能抱侥幸心理，瞎猫碰死耗子，这是低智商的表现，既不配，也不可能成为剧作家。只有严于律己，在那些千百件小事中锻炼毅力的人，才能在巨大的事业中表现出坚忍不拔的意志。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。你必须把目标定得高一点，再高一点，不怕人家笑你好高骛远，决不动摇。拿跳高举例，你能轻松跳过一米高度，训练时不妨将高度定在两米，不要

定在一米。可能你一辈子也跳不过两米，若按高标准苦练了，跳过一米五的高度，也比你定在一米的高度高出一筹。

一般人的常识，一个业余拳击手，无法和职业拳击运动员较量。我想世界拳王也不是天生的，他也有过从业余选手到专业选手的历程，只不过他有比常人更坚定的信念，相信自己的能力，经过刻苦的训练才登上世界拳王的宝座。我常听有些朋友谈到某某作家成名时说，他过去很笨，写出的东西还不如我呢。我要是像他那样把一辈子心血都用在创作上，说不定比他强多了，但我太忙！依我看“忙”不是问题，问题是你没有像人家那样持之以恒，犹如乌龟和兔子赛跑的寓言。尽管兔子跑得飞快，但跑到半路上睡大觉了，乌龟爬得虽慢，却一刻也不停，最后的胜利者是乌龟。你向往成功，幻想有朝一日成为剧作家，就应该自觉地按职业选手的标准要求自己。有些老话过去我明白，却无法懂得它深刻的含义：“不吃苦中苦，难为人上人。”等你真正明白了，往往白了少年头，空悲切。

我相信干到老，学到老没错，是至理名言。

你从现在开始起步，也许还不晚，有志者事竟成。

你是什么样的人，写出的作品必定什么成色。看过《红楼梦》的人，或许还记得鲁迅先生说的那句话：“贾府的焦大，是不会爱上林妹妹的。”焦大是个看门人，他没有林妹妹那么高的文化水平，达不到她的境界。从另一个角度看，焦大的境界就这么高，打死他也不敢做林妹妹爱他的梦。按说林黛玉的境界够高了吧？是扫眉才子，诗、书、画无所不通，令人望尘莫及。但焦大和林黛玉都是曹雪芹创造出的人物形象，作者的境界远远高出他的人物，能为他所处的那个时代号脉。他高屋建瓴地看出荣国府、宁国府的兴衰，即那个时代的缩影，才能给我们留下一部不朽的文学名著。

要想成为完美的剧作家，除精通自己的专业，还得是个历史学家、哲学家、美学家、文学家，此外还应该是个社会学家。理论者往往缺乏生活的实践知识，实践者往往缺乏理论的间接知识，这个

缺憾相当严重，各种学问、思想非相互融会贯通不可。至于剧本写作的技巧，业精于勤，达到某种境界和高度，掌握一定知识和学问之后，是可以透过刻苦和悟性磨练出来的……当大家掌握剧本创作的规律，娴熟地使用技巧之后，写作已不是什么难事，都能拿出一部两部像样的剧本。如果单看你的一两部剧本还不错，若出一个选集，几部剧本都处在同一水平线上，那就该好好反思一下自己了。艺术如果老是自我重复，就不可能有所发展，这对一个以写作为生的人，不能不说是一种悲哀了！这个时候，你再想突破自己，关键的关键就在于和别人比境界的高低了。

你反驳我：作家应该绝对相信自己的实力，随心所欲地创作，甚至可以反规律行事。往往在他不为理解，不被人接受的时候，真正的创作自由和真正的艺术就诞生了……也许你的观点没错。问题的根本并非遵循规律，而是能否突破规律，促使观众接受你的观点，且这种作法的本身就是再伟大不过的创造了。但经验反复告诉我，任何一个作家走向成功的道路，都是漫长、艰难，甚至是以苦涩的失败起步的！不断超越别人只是一种高度，不断超越自己才是一种境界。一个人不懂得自然、地理、历史、哲学、美学、文学，没有深厚的生活体验，他就很难成为剧作家。试想，一个卑鄙猥亵的小人，没有放眼世界的气度，艺术上的超脱和热情，能写出高尚伟大的作品来么？回答显而易见，不言而喻。

我们的时代，美是人的天性要求进步的一种表现。随着视觉文化的发展，美不再是广大观众的梦，成为每一个人的切身体验。我们的工作，就是探索人类灵魂的无限幽深的美，在他们心中燃烧起一团团火焰，引起观众心弦的共鸣。因为，在人的心灵之中，有说不完、道不尽的喜怒哀乐。若你的作品缺乏深刻的美学认识，就很难有存在的价值和久远的影响。

一个作者创作剧本，尤其需要具备较高的审美观，“清水出芙蓉，天然去雕饰”。

打个比方，一个年轻的姑娘非要请人给她包装一下，浓妆艳

抹，招摇过市。这不是美，这叫吓人，因为她缺乏自信心，已经失去清纯的本色了。实际上女人并非天生就美丽，只有极少数的女人才可能令人引起美丽的感觉。真正动人的美丽是一种可以交流的火焰，在她燃起火焰照亮别人之前，首先照亮的是她自己。人不能像打扮身体一样打扮思想，也没有什么化妆品能挽救容颜的凋谢。我们看吧，一些并不漂亮的女人，由于后天文化修养的提高，人到中年青春焕发，变得越发出色动人。而那些腹内空空喜欢追求时髦的漂亮女郎，不到中年人就显得苍老憔悴，犹如明日黄花，让男人瞥上一眼都觉后悔！

美是什么？美是客观现实带给人类意识的一种主观经验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美是生活，美是本色，美是文化、修养、气质的再现，美是真的光辉，美是一种至高无尚的境界，自有它的规律。文学创作也是这样，但愿你的剧本一经写出来，能经得起时间的考验，不要成为明日黄花！

记得早年，我读过美国作家欧文·斯通写的《渴望生活》，震动极大。他写的是荷兰大画家凡高的传记，凡高靠着一颗不泯的童心疯狂地追求和生活，一辈子攀登艺术高峰，一辈子穷困潦倒，一辈子不被人理解，一辈子没有女人爱他（只有旷世的女人才能挚爱天才的男人，终生不渝）。生前只卖出一幅作品，连填饱肚子都成问题……可是凡高的追求、精神、信念、意志，都在他画的向日葵中酣畅淋漓地表现出来——那是世界画廊中的经典之作，那是他投向生活的爱，那是他送给周围人的欢乐，那是他蓬勃的生命力的延续！

著名表演艺术家赵丹说：“搞艺术这行，犹如进地狱之门。”

我觉得他说得再准确不过了，不管从事什么事业，一个人非有点献身精神不可，走自己的路，让别人去说吧。前途并不属于那些犹豫不决的人，而是属于那些一旦决定之后就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人。在你选择以写作为职业的时候，必须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，付出超人的努力，牺牲某些眼前的利益，做一个目光远大、胸襟开阔

的人。耐得住寂寞，耐得住孤独，耐得住清贫，甚至是不理解和嘲笑。你必须明白自己到底要什么，鱼翅和熊掌不可兼得。写作决非急功近利的事情，只能在生活中一点点学习，一点点体会，一点点提高，直至成熟。

聪明、勇气、吃苦耐劳、有判断力、洞察力以及对伟大事业的献身精神，都是一个创作者成功的关键因素。不要寻找借口和理由解脱自己，认准你的目标决不回头。倘若你在多难的人生旅途上，能够承受所有的挫折，对追求的目标持之以恒，就能达到辉煌的顶峰。如果你浮躁，不踏踏实实地生活、学习、写作，总想投机取巧一登龙门，既不付出艰苦的努力，又想获得名利和地位。我劝你及早改行，千万不要选择编剧的职业，顶多做个戏剧文学爱好者罢了。

写作的过程，是发现的过程，痛苦的过程，克服的过程，也是提高的过程。

虽然其间也有幸福和欢乐，那是你的剧本搬上银幕，在首映式上给观众签名留念的时候。这只是短暂的昙花一现，有如过眼云烟。因为当你写完上一部作品，又要身不由己的孕育和构思下一部作品，你还没从极端疲惫中解脱出来，下一个痛苦又开始折磨你了。创作即创新，每一次写作都得重新开始，它要求你超越别人，更重要的是超越自己。我想，这也就是赵丹先生所说的，“进地狱之门”的意义所在了。

古人云，做文人有 3 种境界：“昨夜西风凋碧树，独上高楼，望尽天涯路。”衣带渐宽终不悔，为伊消得人憔悴。”众里寻他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。”我看一个人能独善其身，目光远大，胸襟开阔，达到第一种境界就相当不易。第二、三种境界，都是对第一种境界的补充和提高。我以为自己追求第一种境界的过程，最为艰难，经常为不被人理解所苦恼，以至达到无奈和绝望的地步。我很清楚，这是我的一个弱点，表面上似乎不在意别人的评价，内心里却十分计较。我自己鼓励自己坚持下去，最后的胜

利产生于再坚持一下的努力之中。生活如此，写作也如此，倘若我修炼成第一种境界，第二、三种境界自然而然水到渠成。

放眼历史长河，人的生命是短暂的，犹如一朵小小的浪花，稍纵即逝。无庸讳言，我过的是艺术人生，作家是个既矛盾又痛苦的人，有时候跟这个现实的世界非常接近，有时候又非常遥远。为了取得成功，他竭力不让自己和社会融为一体，但又要把自己的独创性施加于人，展现一个只属于他自己选择的世界。我活得很累，也很脆弱，往往容易情绪激动。在作品中，我必须将自己创造的人物、故事、氛围、情绪推向极致，大起大落，大喜大悲。我往往犯傻，难以从艺术中回到现实，经常用艺术的思维指导自己的为人处事，轻常人之所重，重常人之所轻。别人觉得很复杂的问题，在我心中一目了然，别人看起来很简单的事，在我眼里异常复杂。只能处于困顿和寂寞的惶恐之中，不知是我疯了？还是这个世界疯了？再不就是众人皆醒我独醉？因而屡屡碰壁，是个生活、家庭、爱情的失败者，人生的孤独和艰难可想而知！

但曾经沧海难为水。一个人境界的提炼，乃是灵魂的升华，你今天所做的努力，都是未来走向辉煌的阶梯。当你自以为永远孤独的时候，可能你所得到的爱，比世界上最幸福的人还要幸福……我创造，所以我生存，假如我不写作，就不会感到幸福。我自豪，我骄傲，我歌唱，我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奋斗之中，从没有白白虚度年华。我的大半生时间几乎都花在阅读、思考和写作上，我的血汗凝成的文字便是明证，我的生命也将在我的作品中得到延续。如同我写的（自己之歌）那样：

我歌唱我的生活
正像鸟儿歌唱欢乐
它自由地扇动翅膀
翱翔在理想的峰巅
俯瞰自私、狭隘、偏见与诽谤

尽管有时飞得很低
达不到鹰的高度
到处遭遇嘲笑的目光
我已经习惯了孤独
甚至失去宝贵的爱情、友谊
也不愿乞求理解和原谅
我可以付出自己的体力
以及心血维持生计
但决不会出卖灵魂的尊严
我的骄傲的头颅
永远昂起在自己的肩膀之上
按自己的思考追求
哪怕一生无人喝彩

其实，我一点也不想隐瞒自己的观点，我的心里早就有一个梦，一个美妙的梦，梦想有一天登上诺贝尔文学或奥斯卡编剧的颁奖台。既然一个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，那么一个不想登上世界艺术最高峰的作家，也肯定不是好作家。单就亚洲而论，一个不必讳言的事实是，日本、印度的作家已经做到了，中国的作家没有理由做不到，我不想长他人志气，灭自己威风。尽管梦想的实现不能仅凭豪言壮语，谁都有过雄心大志，遗憾的是大都虎头蛇尾，随遇而安，甚至烟消云散了。但一个人具备某种基础，敢想、敢说、敢做无可非议。试问他连想都不敢想，怎么能做出来呢？我敢道出心声，哪怕一辈子达不到自己定的高度，也没什么好笑的。我不遗余力向峰巅冲击，一个字一个字写了，留下歪歪斜斜的脚印，给后来者发放通行证，也就问心无愧，死而无憾！

回首 30 年走过的文学创作之路，风风雨雨，历尽坎坷，我仍旧坚持走自己选择的路，一步一个脚印。在我的信念中，光荣属于

这样的人——他是一个脚踏实地的实干家，又是一个孤独的理想主义先行者。他脸上粘满尘土、汗水和血迹；他奋勇出击，认为谦虚是一种姿态，一种装饰品，他不想做出这种姿态，也摔跟头，具有种种不足，因为任何努力都包含着错误和缺点……倘若他遭到挫折和失败，也不怨天尤人，一定会抖动着受伤的翅膀再度高高跃起，超越他的苦难。

他坚信，人生难得几回搏！

而他，永远也不会与那些既不懂得胜利也不懂得失败的人为伍了！

小结：

搞艺术这行，犹如进地狱之门。

境界的提炼，乃灵魂的升华。

任何作家走向成功的道路，都是漫长、艰难，甚至以苦涩的失败起步的。

不要寻找借口和理由解脱自己。

你今天所做的努力，都是未来走向辉煌的阶梯。

不断超越别人只是一种高度，不断超越自己才是一种境界。

第二章

想 象

没我的日子你怕寂寞
有我的时候你怕失望
不要说无法欺骗自己的感觉
我们都收获过太多的幻想

—— 摘自诗歌

《你寄来一朵小小的落花》

想象，是创造的开始。

想象，是灵感的发动机。

记忆是想象的基础，想象是在记忆中沙里淘金。

从想象升华到创造，创造就像开满了春花的树，结满沉甸甸的生命、青春和爱的果实。一个初学写作的人，没有想象力就别指望自己成为剧作家，没有想象即没有希望，没有希望的心田，寸草不生！

学习写剧本，境界是重要的第一步，想象就是第二步。

不单单文学，世界上所有的发明创造都来自想象，所有的顶尖

大师都是耽于幻想的人。瓦特因开水的沸腾，幻想出蒸汽机，开创出蒸汽机时代。居里夫人因为幻想，提炼出镭，开创出核时代。有人想像鸟儿一样飞翔蓝天，创造出飞机。有人想像鱼儿一样遨游海底，创造出潜艇。我说一个想象力贫乏的人，完全可能是生活枯燥的人，一个想象力丰富的人，生活必定多姿多彩。

古时候，人们对某些自然现象无法理解，出于恐惧，也许出于敬仰，于是产生图腾崇拜，产生大量的神话传说：女娲补天，精卫填海，羿射九日……天能补，海能填，太阳能被弓箭射下来……文学的力量显得特别强大，牵连整个民族的神经，幻想的事物与现实融为一体，仿佛比现实更真实。可见他们的想象多么奇特，还具有一种神话的正面感召力，迄今令我惊叹不已。

一个编剧的想象力并非生来俱有，是后天的学习和实践获得的。培养想象力的方式有两种：一靠直接经验，二靠间接经验，二者相辅相成，缺一不可。无论直接经验还是间接经验，都是生活和记忆的结晶。研究记忆，探索过去，重温往事，你就会获得强烈的感悟，在记忆的碎片之中找出内在的联系，进而有机地融合在一起，提炼成故事。随着你对故事不断的探索，人物就会自行成长，选择价值走向，创作出你满意的剧本。

幻想从现实中汲取营养，它来源于经验，又超越经验。你的想象深远新颖，故事的设计必独出心裁；你的想象越真实，作品就越真实。当然，我们不可能写什么，就有什么样的体会和经验。比如写强盗，你就去杀人放火，写妓女，你就去卖淫……只能止步于想象的领域中。再比如我们每个人都出生过，谁又能回忆起自己出生的情况？对于死亡，我们也同样一无所知，这是无法获得的经验，也从没有人能再生一次，再死一回。

但是这道未知之门一直对伟大的作家敞开着。你看但丁在他的著名长诗《神曲》里，生动地勾勒出一幅地狱、天堂图，让我们沉湎于一个从未闻知亦不可思议的领域，看看那里究竟是怎么回事。在现实世界中，我们很难相信有这种事情存在。当我们和但丁并肩

穿过幻想的世界时，不仅相信这种事情，而且终于形象地得知，地狱就是这个样子，天堂是那个样子……由此推论，虽然旁人不及妓女和强盗亲身的感受来得强烈，若作家的想象真实，观众就会认为你叙述的事情都真正发生过。我们同样能通过间接经验联想，合理想象出强盗和妓女的心理感受。

想象，还是一位预言家，当想象介入故事时，就会产生新的效果。它超越直接经验、感觉和印象，力求洞悉更远的真实。它可以解释过去，预言未来，甚至超越我们的才能，化腐朽为神奇，平凡为非凡……天才的作家，非但能够把握今天，更应该把握明天，远见卓识地预感到明天是什么样子。

我最佩服法国的作家儒勒·凡尔纳先生，他是使我童年时代第一位深受影响的文学导师，把我这一辈子都带进想象和超自然的领域。凡尔纳的幻想小说充满预见，壮丽辉煌，趣味盎然。致使我们看待世界和他看待世界一样，我们的趣味响应着他的趣味。他总是强大得不可思议，自信得不可思议，既能把握现实，又将未来融于艺术创作之中，让多少惊人的想象变成了现实。当年读过《海底两万里》的人，决不会想到作家幻想的潜艇，如今遍布世界各地的海洋之中；今天读过《月球上五星期》的人都会知道，科学家早已造出宇宙飞船，人类要到月球旅行的计划已不是梦，是地地道道的现实。

经常有初学写作的朋友问：如何才能掌握写作的诀窍？

我告诉他，诀窍有两点，一个是生活，另一个是读书。

他说：“生活我有的是，但实在太忙了，没有时间读书！”

我啼笑皆非，无言以对。那你还搞什么创作？我劝你千万别干编剧这一行，干别的什么都成，最好找个捷径挣大钱去，恐怕那也得抽点时间动脑筋。

我见过形形色色的“文字枪手”，什么热，挣大钱，他们就进军什么领域，作品成批成批地炮制出来，并美其名曰：“文化快餐。”我曾不识时务地劝他们静下心，扎扎实实地写点自己喜欢的